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上市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群兴，证券代码：002575）连续三个交易日（2022年1月19日、2022年1月20日、2022年1月21日）收盘价格涨幅累计偏离值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近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4、经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通过二级市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

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于2022年1月31日前披露公司2021年度业绩预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4日